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获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任子行”、“公司”）及两家全资子公司近日获得由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详细情况如下：

	证书编号	发证时间	有效期	说明
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GR201444201163	2014 年 9 月 30 日	三年	再次认定
深圳市任子行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GR201444200993	2014 年 9 月 30 日	三年	初次认定
深圳市任网游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GR20144421273	2014 年 9 月 30 日	三年	初次认定

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任子行自 2014 年至 2016 年可连续三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由于任子行属“2013-2014 年度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2014 年度，任子行已按 10%的优惠税率预缴了企业所得税，故任子行此次被再次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不会影响任子行母公司 2014 年度的经营业绩。

深圳市任网游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任网游”）2007 年被深圳市科技和信息局认定为软件企业，根据相关规定，任网游享受自 2010-2011 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2012-2014 年度按照 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由于任网游 2014 年度已按 12.5%的优惠税率预缴了企业所得税，故此次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不会对任网游 2014 年度经营业绩构成影响。

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深圳市任子行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任子行科技开发”）将可享受 2012-2013 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2014-2016 年度按照 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由于任子行科技开发在上述历史年度均按照 25%的企业所得税率缴纳和预缴企业所得

税，任子行科技开发后续将按照法定程序到主管税务机关办理落实税收优惠政策事宜。

特此公告

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月16日